

口頭質詢

今年的李克強總理工作報告中，明確提出支持港澳地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深化與港澳地區交流合作”；在兩會期間，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紀委書記趙樂際會見港澳全國政協委員時作的重要講話，也包含這些內容。中央領導人不斷作出這些表述，除了強調港澳地區發展方向外，實際上也是在說明港澳地區需要聚焦於發展這一要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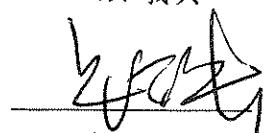
特區政府致力構建「一中心、一平台」、推動經濟適度多元，以及加強區域合作等3項重要工作，不斷致力創造條件，讓澳門年輕人到內地有更多創業及就業機會，就如教青局、經濟局等部門合辦第三屆「青年創業創新培育計劃」，已經納入特區政府「青年灣區創業創新計劃」。但要指出的是，內地市場雖龐大，競爭也相當激烈，即使熟悉內地市場的創業者成功創業後，也隨時會被眾多對手迎頭趕上；而澳門市場細小，營運成本高昂，許多傳統的行業都已經有不少的經營者佔據，澳門年青人較難進入這些行業汲取經驗，這種缺乏市場競爭洗禮的經歷，進入內地這個競爭更加激烈的市場將會面對巨大風險。另一方面，兩地在法規方面存在不少差異，包括內地的法律法規、稅收以至申請准照等，與澳門截然不同，怎樣尋找合適拍檔，均不易克服。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行政當局會否研究或考慮設立內地事務統籌部門，以便專責統一和協調與內地融合和合作的各項政府政策，避免陷入跨部門合作及協調失敗的常態現象，導致國家的大政方針在實施上尤其在澳門的執行上出現走樣的狀態？為使這一個常設性的局及部門具有足夠的權力和威望，讓各級政府部門能夠配合國家大政方針，在政府部門內無障礙地推進澳門與內地的融合，當局會否探討這一常設性的局級部門可直接隸屬於行政長官管理或指揮？

2. 當局如何配合國家大政方針，設計有針對性的培訓計劃，讓澳門年青人到內地創業時能較好融入內地，包括能為粵港澳大灣區的建構貢獻應有力量，在成就自己個人事業之際也能與國家共同發展，為中華民族偉大復興提供應有助力？當局會否以及何時根據內地市場變化，重新檢視現時扶助青年人創業尤其是到內地的培訓課程？

立法議員



梁安琪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